

证券代码：600331

证券简称：宏达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5-057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宏达股份”）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7 月 1 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于 2025 年 7 月 4 日 14:00 以视频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代勇主持，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转入专户时间不超过 6 个月，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96,541.50 万元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52.36 万元，合计 96,593.86 万元。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协定存款、通知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存款余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以协定存款、通知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存款余额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以协定存款、通知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存款余额。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7 月 5 日